

昆山越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昆山中外运供应链有限公司

599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昆山越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昆山中外运供应链有限公司 599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已由昆山市行政审批局签发江苏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403-320583-89-01-512594) 批准, 项目业主为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 招标单位为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及运维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昆山越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昆山中外运供应链有限公司 599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二、项目编号: M440000707523124001

三、招标单位: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 钟一觉 联系电话: 13751849914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 谢东利、黄洪彬、杨工 联系电话: 020-83546213、83542040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 020-61863686

四、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千灯镇瞿家路 666 号昆山中外运供应链有限公司 3#4#厂房屋面。

五、项目概况: 昆山越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昆山中外运供应链有限公司 599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为昆山越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租用昆山中外运供应链有限公司位于昆山市千灯镇瞿家路 666 号的 3#4#两幢厂房屋顶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 项目租用的两幢厂房彩钢瓦屋面面积为 37330 平方米, 项目拟采用 10239 块 585 瓦晶硅太阳能光伏组件, 项目总装机直流侧容量为 5989.815kW, 交流侧容量为 5990kW, 项目采用全额上网模式接入国家电网。

六、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范围、规模:

1. 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2. 招标范围、规模:

本项目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包的方式完成光伏项目太阳能光伏组件至并网点全部工程的踏勘与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施工安装及 25 年运维服务。

光伏系统主要电力和电气设备包括：光伏组件、逆变器、升压变压器、配电设备等设施；主要使用的材料有光伏组件支架、交直流电力电缆、电缆桥架等等。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的全部工程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含光伏电池组件）、建筑工程施工、厂房结构承载力校核及加固（如需）、屋面补漏（如有漏水问题）、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培训、调试、试运直至验收交付生产、符合越秀租赁安全精益管理可视化标准手册等相关要求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

并网接入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属于投标人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接入方案编制及评审、接入施工图编制及评审、工程设备费用、与电网遥信遥测的设计及建安工程，与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总部及运维中心的通信设计及建安工程、继电保护设备费、设备检测费、并网验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其中配电柜、线缆、计量、通讯、控制部分选型必须满足电网相关标准，设备必须同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相匹配或高于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要求，关键元件需严格满足业主和建筑所有权者的要求。消防（包含报建、检测、验收）、防雷设计审核及防雷装置竣工验收等所需办理的各种手续，由投标人以招标方的名义办理并承担费用。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承包人负责工程招标范围内的设计、供货、施工和验收，即便在招标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设计、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供电局批复为准。

运维服务：负责项目验收竣工后 25 年运维服务。项目所有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和项目管理工作。本项目所有运行维护和项目管理所需的人员、工器具、消耗性材料、备品备件、检测检验仪器、仪表等均由投标人提供。投标人负责本项目的外部协调（指当地政府、业主），并负责进行电网协调（如有外送线路及对端间隔检修由投标人负责）。投标人负责项目保险的购买，保险的受益人为招标方。为保证设备和系统安全、文明、稳定、经济运行，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方管理

标准依据合同范围开展所有工作；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方要求，开展现场企业文化建设。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EPC 总承包技术规范和运维服务要求。

3. 计划工期：整体工程须在承包单位收到第一笔工程款后 6 个月内完成并网，并可交付验收。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为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必须至少满足以下 A 或 B 其中之一要求，未满足另一要求的则须提供满足相应要求的拟分包单位名称和相应资质（所提供分包商必须满足投标人未能满足的要求，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分包商能满足分包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A: 设计资质：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

B: 施工资质：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含）以上资质。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需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分包商资质证书复印件（如需）。]

注：投标人不能为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商，同一单位不能同时为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商。

4.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至少有 1 个已并网 5MW（或以上）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业绩。[需提供：①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和主要内容页；②项目已并网证明，其中项目已并网证明包括且仅限于以下之一：国家电网文件、供电文件、工程启动移交签收书、移交鉴定书、投产证明、验收（竣工）报告。]

注：如所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承担业绩，则投标人一方须是设计责任方或施工责任方，且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复印件。业绩时间以并网时间为准。

5. 投标人已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的内容和格式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

6.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七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不通过资格审查。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公告发布日期、领取招标文件事宜、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1.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

2. 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开始日期（含本日）：20 年 月 日

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截止日期（含本日）：20 年 月 日

3. 投标登记注意事项：

1) 投标登记：潜在投标人在登记与购买招标文件前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完成企业信息登记注册（具体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指南中的相关指引），并能确保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登记系统中成功选择其为投标人，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能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某标段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该标段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该标段登记时间。

2) 请投标人提供签章后的《投标登记申请表》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登记申请表》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1，请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后扫描发送至以下邮箱：gmetb2@126.com 并及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能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购买招标文件注意事项：投标人办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的企业信息登记后，按以下步骤获取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网上发售）：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须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s://new.gzebid.cn/#/>）进行注册（点击“投标人登录”进行注册，然后输入账号和密码登录系统，点击左侧菜单“主体信息”下的“资料维护”填写详细的企业信息及上传企业资料），注册材料审核通过后才可以进行网上登记、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购买采用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两种方式，支付成功后可在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s://new.gzebid.cn/#/>）自行下载。

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操作：平台操作指引见“网站主页-平台服务-操作手册”，其他操作疑问咨询网站客服电话：400-9030-870，客服 QQ：415-893-172。

5.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 年 月 日 时 分—20 年 月 日 时 分。

6.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 年 月 日 时 分。

7.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8.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中心本部）（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递交投标文件。具体日程安排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进行查询。

八、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九、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本工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计价规范设置非竞争性费用。

十一、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纸质文件，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十二、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61863686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64 楼

十三、本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pubservice.co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ygcg.gzggzy.cn/>）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s://new.gzebid.cn/#/>）等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

招标人：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 20 年 月 日

附件 1 投标登记申请表
(单独递交,不用装订, 1 式 2 份)

投标登记申请表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投标人名称 (企业编号)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经理/总监/其他)		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号			
安全员		安全员安全考核证书号			
保证书	我公司保证该项目由本单位承包, 不接受他人挂靠, 不转包, 不非法分包。 如有违犯, 责任自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说明: 1. 本表内容不允许涂改或增删。
2. 如项目没有划分标段时, 标段号不必填写。
3. 如一个项目中划分多个标段时, 应将所投标段的标段号及项目编号填写完整。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时, 必须将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填写完整。
5. 本表由招标人保存。
6. 本表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7. 二维码信息与本表不一致时, 以本表为准。

